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10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 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 太阳 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且不高 于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69 元/股(含本数)，回购期 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因公 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 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6.69 元/股调整为不超 过人民币 6.63 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生效。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2025 年 5 月 27 日和 2025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5-40)、《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3)、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66)、《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930,100股，占公司2025年9月底总股本3,921,204,018股的0.28%，最高成交价4.81元/股，最低成交价4.44元/股，成交总金额49,862,89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6.63元/股。进展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 公司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资金来源均符合回购股份方案的有关规定。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4日